

松原能发长岭一号 10 万千瓦风电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二次 设备采购项目采购实施前公示

(项目编号: PC-0215-26J4-FG0039)

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,以邀请谈判采购方式进行采购,现将有关事项予以公示,接受社会各界监督。

1、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

1、项目概况: 项目位于吉林省松原市长岭县集体乡、光明乡。本期建设规模 100MW,拟安装 12 台风机,其中 11 台单机容量为 8.5MW 风机和 1 台单机容量为 6.5MW 风机,新建一座 220kV 升压站,新建一条 220kV 临时线路接入龙凤变(含龙凤变改造)。

2、采购范围: 二次设备供货,负责编制《电力监控系统安全防护实施方案》,负责编制提供全站二次系统安全防护方案,包含二次安防网络拓扑图、防护方案系统图、设备明细表及电力监控系统安全防护方案报告编写等,并负责通过当地电网评审取得评审意见。(具体采购范围详见技术规范书)

3、采购数量: 1 套 (具体数量详见技术规范书)

4、交货时间: 2026 年 12 月 30 日前全部设备到场 (具体供货时间,待确定成交后,按照总承包项目拟定工期计划为准)。

5、交货地点: 吉林省松原市长岭县集体乡、光明乡(总承包项目部指定位置)。

6、质量要求: 符合国家、行业标准,满足技术规范书质量要求。(具体要求详见技术规范书)。

7、质量保证期: 2 年。

2、响应人资格要求

本次谈判要求响应人具备以下条件:

1、响应人为制造企业的,必须是在中国境内/外注册的企业法人,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。

2、响应人为代理商的,必须是在中国境内/外注册的企业法人,所代理的制造企业满足第 1 条中相关要求,并具有生产制造企业出具的针对本竞标项目的唯一授权书。制造企业及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次谈判。

3、响应人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,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。

4、响应人应具有近 3 年(2023 年-2025 年)具有 二次设备销售业绩不少于 5 个。

5、响应人财务状况良好,近 3 年(2023 年-2025 年)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,财产被接管、冻结、破产状态,无采取非法手段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、违纪不良记录。

6、本次谈判不接受联合体。

3. 采用邀请方式原因

3.1 采用邀请方式的原因：业主短名单

4. 发布公示的媒介和期限

4.1 本次采购实施前公示同时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
(<http://bid.powerchina.cn>) 上发布。

4.2 发布公示的期限：自 2026 年 09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0 月 03 日。

5.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5.1 如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按本公示公布的联系方式向采购人反馈。

5.2 异议须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，且须实名形式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6. 联系方式

采 购 人：中国电建集团吉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 3518 号

邮 编：130022

联 系 人：贾先生

电 话：0431-80628787

项目联系人：张先生

电 话：0431-80628868

电子邮箱：cgzb-jly@powerchina.cn

7、纪检监督机构

监督机构：中国电建集团吉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

监督电话：0431-80628782

采购人：中国电建集团吉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



2026 年 09 月 30 日